

專案質詢

8-5-9-0362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3年5月7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近幾年新加坡大舉到台灣挖才，以較佳的薪資招攬我國幼教老師、放射師、藥師與治療師等專業人才，顯示我國過低的薪資待遇已留不住專業人才。新加坡幼教業者於中部某大學辦徵才說明會，開出5萬4千元起的薪資、供餐及分紅等徵才條件；相較之下，國內幼教師薪資，私立幼教師待遇約2萬至3萬元、公立幼教師待遇略多約4萬多元，皆遠不及新加坡提供的招才條件。其他如放射師、藥師與治療師，亦為新加坡來台求才之對象，顯示我國專業人才之培育受到肯定。我國有健全的教育制度及充沛的高等教育人才，然而國內薪資結構低迷卻成為強大推力，將國家培養的人才往外推，嚴重的人才外流已成國安問題。國內薪資結構失衡、勞工領低薪、超工時的常態，不利於我國長遠經濟與產業發展，對於勞動力之剝削更是極不可取之歪風。上述我國幼教老師與其他專業人才外流的現況，銓敘部及勞動部責無旁貸，訂定符合勞動付出的薪資保障，並敦促企業主與勞工同享獲利，才能進一步刺激經濟活絡，並讓人才深耕台灣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規定幼保科系畢業的學生，需先修師資培育中心學分，再實習半年，還要考取教師證，才能當幼教老師，養成過程不易，但待遇低得可憐，私立幼教師待遇從20K要拚10年才能到30K。